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倪明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才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8,825,851.52	14,206,961.09	17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454,844.57	-3,004,894.89	-24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160,075.50	-5,817,493.50	332.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94	-0.1077	22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2	-0.0556	-23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2	-0.0556	-23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0.82%	-21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2.06%	-141.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4,913,874.80	612,457,202.99	3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655,815,685.43	406,964,584.96	6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1086	7.5364	20.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系公司取得的联合实验室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14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787.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334.00	
合计	218,026.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受经济周期影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冶金浊环水处理、煤矿矿井水处理、河流湖泊景观水环境治理以及应急水处理等领域，冶金行业和煤炭行业易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而呈现周期性波动。随着我国各项环保政策、法规的密集出台，对工业企业的排污标准有较大提高，对排污企业的管理和处罚也日趋严格，因此冶金、煤炭企业未来有较强的动力加大对污染治理的投入并积极采用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设备。但如果这两个行业面临严重不景气，则在短期内可能会推迟或减少对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公司的业绩可能会因此受到影响而出现波动，甚至大幅下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风险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市场需求等方面均进行了严格的论证，但是仍不能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及投产后的经营能够完全达到预期，募投项目可能存在以下风险：受资金筹措、材料及设备供应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可能延迟；受市场需求变动或者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募投项目可能不能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随着环保产业的高速发展，公司所需的高端技术和市场人才比较短缺，可能难以招募到足够的募投项目所需高端人才等。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房屋建筑物10,522万元，新增设备5,800万元，投产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1,209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初期阶段，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另外，随着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其中部分支出将计入当期损益，故会导致销售费用上升，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达17,134万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形，但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部分客户因经济效益下滑导致资金紧张，因此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在未来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可能，从而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收益。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48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环能德美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19%	34,695,000	34,695,000		
李喻萍	境内自然人	3.17%	2,280,000	2,280,000		
倪明君	境内自然人	3.06%	2,202,000	2,202,000		
上海万融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020,000	2,020,000		
成都长融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020,000	2,020,000		
罗 勇	境内自然人	2.24%	1,610,100	1,610,100		
周 勉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汤志钢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任兴林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邹宪蓉	境内自然人	1.89%	1,359,000	1,35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溢鑫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2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蕴 57 期（博润）集合资金信托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吴丽琼	2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0			
夏多友	17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00			
石强	1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700			
陈军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李夫男	1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367	人民币普通股	129,367			
徐嫣婷	100,05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52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100,029	人民币普通股	100,0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明亮、李世富分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 90.20%、9.80% 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喻萍为李世富之女，任兴林为倪明君的配偶，倪明亮为倪明君的胞弟。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环能德美投资	34,695,000	0	0	34,695,000	首发承诺	2018年02月16日
李喻萍	2,280,000	0	0	2,28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倪明君	2,202,000	0	0	2,202,000	首发承诺	2018年02月16日
上海万融	2,020,000	0	0	2,02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成都长融	2,020,000	0	0	2,02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罗 勇	1,610,100	0	0	1,61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周 勉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汤志钢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任兴林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承诺	2018年02月16日
邹宪蓉	1,359,000	0	0	1,359,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北京泉岚	600,000	0	0	60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汤元文	501,000	0	0	501,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成都国泰光华	400,000	0	0	40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潘菁屹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承诺	2018年02月16日
邓龙荣	267,000	0	0	267,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唐朝洪	120,000	0	0	12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何 林	100,200	0	0	100,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邓成华	100,200	0	0	100,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刘显明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唐 明	90,000	0	0	9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胡尚英	80,100	0	0	8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张 玲	60,000	0	0	60,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杨永明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葛加坤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周生巧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张国良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杨 兵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欧阳云生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徐 波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张鸣凤	50,100	0	0	5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黄世全	25,200	0	0	25,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李 梅	25,200	0	0	25,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黄光华	20,100	0	0	2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高声平	20,100	0	0	2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周烈全	20,100	0	0	2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李 波	20,100	0	0	20,1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曾茂军	16,200	0	0	16,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李 成	16,200	0	0	16,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林善伟	16,200	0	0	16,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张 强	13,200	0	0	13,2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冯跃先	12,000	0	0	12,000	首发承诺	2016年02月16日
合计	54,000,000	0	0	54,000,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主要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	上年度期末	报告期比上年末增减(%)
货币资金	290,772,076.00	82,674,234.20	251.71
预付账款	22,481,775.23	13,722,239.40	63.83
其他应收款	10,509,029.33	4,321,620.88	143.17
其他流动资产	-	2,599,000.01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862,135.26	9,660,571.93	-70.37
应交税费	-2,139,559.18	572,674.67	-473.61
其他应付款	2,701,230.69	1,901,726.56	42.04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362,812,039.86	136,782,039.86	165.25

-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长251.71%，主要系募投资金到账所致；
-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63.83%，主要系公司总包项目工程预付款及研发进口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143.17%，主要系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下降100%，系公司将前期预付的IPO费用冲减股权发行溢价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70.37%，主要系发放2014年末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 6.应交税费为-213.96万元，主要系公司存在较多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 7.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42.04%，主要系应付审计费增加所致；
- 8.实收资本较年初增长33.33%，系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 9.资本公积较年初增长165.25%，系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股权溢价所致。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825,851.52	14,206,961.09	173.29
营业成本	12,622,703.26	5,424,430.66	132.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714.49	285092.49	-42.57
销售费用	9,277,549.64	5,642,830.95	64.41
财务费用	116,748.39	-114,968.31	-201.55

资产减值损失	1,495,561.73	3,495,778.37	-57.22
所得税费用	1,755,940.30	589,896.67	19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4,844.57	-3,004,894.89	-248.25

-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73.29%，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所致；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32.7%，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42.57%，主要系公司存在较多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应交流转税下降所致；
-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64.41%，系营销投入增加所致；
-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23.17万元，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57.22%，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下降所致；
- 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97.6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745.97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三)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48,213.48	35,517,003.05	36.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3,690.59	21,153,369.28	-60.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51,542.11	10,546,944.82	280.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07,960.01	11,406,941.25	5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9,867.91	10,901,211.53	-52.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2,609.54	29,632,768.23	-36.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现金	12,914,207.55	23,251,674.01	-44.4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3,78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42,984.34	1,387,077.78	-68.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0,999.99	-0.00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36.69%，主要系回收货款增加所致；
-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60.6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下降所致；
-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280.69%，主要系公司采购增加所致；
-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56.99%，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支付的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 5.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52.58%，主要系公司年初有较多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所致；
- 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上年同期同比下降36.55%，主要系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下降所致；
- 7.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现金与上年同期同比下降44.46%，主要系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大部分工程项目于2014年度陆续建成，本年度建设项目减少所致；
- 8.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27,378万元，系公司收到的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所致；
- 9.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68.06%，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分配2014年现金股利所致；

10.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2526.1万元，系公司支付的IPO相关费用。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随着我国政府及社会各界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国家加大环保执法力度并持续增加环保投入。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在市政水环境治理等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同时其他主营业务经营业绩稳中有升，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882.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3.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5.48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签订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 41,655.49万元（含税），按下游应用市场划分情况如下：

下游行业或领域	订单金额（万元）	比重
冶金行业	11,138.37	26.74%
煤炭行业	4,531.43	10.88%
水环境治理	17,837.95	42.82%
其他	8,147.74	19.56%
合计	41,655.49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2项专利授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保护期
1	公司	ZL201420435347.4	一种磁高密沉淀装置	实用新型	2014.8.4	10年
2	公司	ZL201420435356.3	用于废水处理的磁分离磁盘	实用新型	2014.8.4	10年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胡尚英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营销管理部副经理职务，并已办理完辞职手续。辞职后，胡尚英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胡尚英女士所负责的工作已经平稳交接，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该公告已于披露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846,812.79	8,373,769.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公司全部采购的比例（%）	44.60%	28.87%

本报告期采购较上年同期下降，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有所下降，但采购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因工程项目进度不同，报告期内工程项目物资采购较少。报告期采购金额下降和占比上升不会对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264,659.33	10,517,747.8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72.80%	74.03%

本报告期销售较上年同期上升，但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大客户的情况，因此，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下降不会对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生产、研发、管理等业务均按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有序进行。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公司董监高：倪明亮、倪明君、李世富、周勉、杭世珺、王世汶、宋晓琴、汤志钢、李曦、崔燮钧、唐益军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公司董监高：倪明亮、倪明君、李世富、周勉、杭世珺、王世汶、宋晓琴、汤志钢、李曦、崔燮钧、唐益军	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明亮之亲属：倪明君；任兴林；潘菁屹	股份限售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02 月 16 日	2018-02-16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	股份减持承诺：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仅环能德美投资一家，其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作为环能科技控股股东，未来持续看好环能科技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且稳定的持有环能科技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本公司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环能科	2018 年 02 月 16 日	2020-02-16	正常履行中

		技的部分股份:			
	公司	<p>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具体的回购方案如下: (1) 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作出相关判决后 10 个交易日内, 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作出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做出决议时, 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2) 公司回购全部新股的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公司股票市场价的孰高者确定 (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并已由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做出相关判决的,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p>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p>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 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 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专款专用。</p>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 环能德美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 倪明亮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 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在本公司控制环能科技期间,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p>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 3、本公司承诺不以环能科技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科技其他股东的权益。 实际控制人倪明亮的承诺如下： 1、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在本人控制环能科技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 3、本人承诺不以环能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科技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出具了不占用本公司资金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本公司资金。 2、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除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环能科技及其控股、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p>			
	<p>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环能德美投资;公司董监高 (除独立董事以外): 倪明亮;李世富;周勉;倪明君;唐益军</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 则公司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以下实施顺序采取一项或多项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回购公司股票;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自上市三年内, 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情</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2018-02-16</p>	<p>正常履行中</p>

		<p>形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确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该等方案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应予以支持。（1）公司回购</p> <p>① 在符合届时回购公司股票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应首先采取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回购公司股票不得设置其他前置条件。②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③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回购公司股票作出决议时，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及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④ 公司单次回购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⑤ 公司在履行其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增持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p>			
--	--	--	--	--	--

		<p>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一会计年度增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④ 在公司因法律、法规等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法律法规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履行其承诺，采取积极措施稳定公司股价。⑤ 如公司未能履行其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敦促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采取相关敦促措施后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未履行其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增持的方式代其履行承诺。（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公司董事、高管不因离职而放弃履行该稳定股价的承诺。④ 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4）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它措施。”</p>			
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倪明	其他承诺：如因国家有关部门或员工要求需要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环能德	2015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亮	美投资和倪明亮愿意对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因补缴或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公司	<p>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力度、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努力提高销售收入，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弥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p> <p>1、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早日实现预期收益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生产及客户服务的能力，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升公司产品质量、扩大公司的销售网络并增强市场销售能力。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将为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快速增长提供良好保障，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2、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努力扩展市场空间 公司未来将在巩固冶金行业油环水处理领域市场领先优势的同时，全面拓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及相关技术在煤矿矿井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及其它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积极推进污水处理运营服务、工程总包、BOO/BOT等业务组合发展；进一步深化研究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并积极研究开发其他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产品，从而实现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的更快增长。</p> <p>3、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的投入，不断升级核心产品，积极与科研院所进行合作研发，并努力参与国家科研项目，同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完善公司的成套设备和整体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将继续坚持人才发展战略，努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加大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储备的投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p> <p>4、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p>	2015年02月16日	2015-12-31	正常履行中

		<p>护，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并上市后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5、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并承担相应责任。</p>			
	<p>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环能德美投资;公司董监高: 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杭世珺;宋晓琴;王世汶;汤志钢;李曦;崔燮钧;唐益军</p>	<p>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 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 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本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 本公司将继续履行; 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 本公司将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 承诺出具方及关联方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 (3) 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投资者的实际损失, 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承诺: 对于本公司在环能科技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各种承诺,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 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 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通过环能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 本公司将继续履行; 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 向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科技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 本公司及关联方回避表决, 环能科技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 (3) 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将归环能科技所有, 如因此给环能科技或</p>	<p>2015年02月16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科技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科技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自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① 不得转让本公司所持环能科技股份；② 不得行使本公司所持环能科技股份的表决权；③ 冻结在环能科技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④ 冻结实际控制人在环能科技领取的全部收入，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董事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王世汶、杭世珺、宋晓琴、监事汤志钢、崔燮钧、李曦及除兼任董事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唐益军承诺：本人作为环能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人在环能科技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科技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人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科技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人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科技所有；如因此给环能科技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科技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科技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本人在环能科技上市至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判决期间本人从环能科技领取的全部薪酬为限。（4）自本人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在环能科技领取薪酬（或津贴），不得转让本人所持环能科技股份（如有），并冻结本人在环能科技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如有），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p>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0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2,045	22,045	506.3	8,744.14	39.66%		114.26	1,010.23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375.8	2,375.8	325.48	1,188.71	50.0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420.8	24,420.8	831.78	9,932.85	--	--	114.26	1,010.23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4,420.8	24,420.8	831.78	9,932.85	--	--	114.26	1,010.2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本报告期投入 506.30 万元，累计投入 8,744.14 万元，报告期末尚未置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报告期投入 325.48 万元，累计投入 1,188.71 万元，报告期末尚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2月16日公司总股本7,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000,000.00元（含税）。

此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此利润分配方案也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全票通过。

本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的要求，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听取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建议，符合中小股东的意愿和利益。我们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772,076.00	82,674,23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527,399.00	53,802,500.00
应收账款	148,774,215.24	144,059,120.32
预付款项	22,481,775.23	13,722,239.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09,029.33	4,321,620.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069,944.39	103,141,360.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9,000.01
流动资产合计	639,134,439.19	404,320,075.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61,508.39	4,061,508.3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538,457.06	125,570,213.27
在建工程	10,292,660.22	9,315,955.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755,780.17	60,046,11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8,500.08	448,88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2,529.69	8,694,45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779,435.61	208,137,127.87
资产总计	844,913,874.80	612,457,20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603,731.73	55,990,740.69
应付账款	39,258,884.64	43,802,227.92
预收款项	30,117,244.92	27,338,689.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62,135.26	9,660,571.93
应交税费	-2,139,559.18	572,674.6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01,230.69	1,901,726.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403,668.06	169,266,63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950,865.00	26,200,8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50,865.00	26,200,865.00
负债合计	179,354,533.06	195,467,49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2,812,039.86	136,782,03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07,795.84	3,241,539.95

盈余公积	21,918,332.81	21,918,33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477,516.92	191,022,67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5,815,685.43	406,964,584.96
少数股东权益	9,743,656.31	10,025,12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559,341.74	416,989,70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4,913,874.80	612,457,202.99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477,245.85	66,767,58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66,563.00	21,291,000.00
应收账款	122,937,364.01	115,423,542.61
预付款项	21,036,027.47	13,731,929.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898,022.83	72,838,459.64
存货	62,806,507.32	61,293,512.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0	2,599,000.01
流动资产合计	580,521,730.48	353,945,027.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61,508.39	4,061,508.39
长期股权投资	99,597,528.99	99,597,528.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743,856.31	33,679,560.52
在建工程	57,200.00	57,2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48,262.96	9,556,872.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1,479.38	3,514,31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129,836.03	150,466,989.28
资产总计	729,651,566.51	504,412,016.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603,731.73	56,011,740.69
应付账款	17,228,266.87	22,327,381.35
预收款项	12,001,742.17	17,545,836.10
应付职工薪酬	920,069.81	4,476,987.09
应交税费	369,439.64	4,263,092.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2,948.00	685,897.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976,198.22	135,310,93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70,865.00	4,870,8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0,865.00	4,870,865.00
负债合计	114,647,063.22	140,181,799.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4,555,368.85	138,525,36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49,237.59	3,241,539.95
盈余公积	21,918,332.81	21,918,332.81
未分配利润	152,981,564.04	146,544,97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004,503.29	364,230,21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9,651,566.51	504,412,016.6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825,851.52	14,206,961.09
其中：营业收入	38,825,851.52	14,206,961.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219,679.90	22,279,179.87

其中：营业成本	12,622,703.26	5,424,43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714.49	285,092.49
销售费用	9,277,549.64	5,642,830.95
管理费用	9,543,402.39	7,546,015.71
财务费用	116,748.39	-114,968.31
资产减值损失	1,495,561.73	3,495,778.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6,171.62	-8,072,218.78
加：营业外收入	323,150.00	5,31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8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9,319.84	-2,756,218.78
减：所得税费用	1,755,940.30	589,896.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3,379.54	-3,346,11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4,844.57	-3,004,894.89
少数股东损益	-281,465.03	-341,22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73,379.54	-3,346,11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4,844.57	-3,004,894.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465.03	-341,220.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19	-0.05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19	-0.05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074,538.79	9,185,985.83
减：营业成本	15,399,094.22	4,606,718.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485.32	99,736.02

销售费用	5,413,959.19	1,713,965.28
管理费用	5,918,089.99	4,230,780.54
财务费用	131,995.71	-103,356.85
资产减值损失	1,528,486.34	801,553.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9,428.02	-2,163,411.70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5,21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29,428.02	3,052,588.30
减：所得税费用	392,839.03	876,816.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6,588.99	2,175,771.4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36,588.99	2,175,771.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94	0.04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94	0.040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48,213.48	35,517,003.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3,690.59	21,153,36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71,904.07	56,670,37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51,542.11	10,546,94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07,960.01	11,406,94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9,867.91	10,901,21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2,609.54	29,632,76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31,979.57	62,487,8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60,075.50	-5,817,493.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14,207.55	23,251,674.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4,207.55	23,251,67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4,207.55	-23,251,67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780,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8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984.34	1,387,07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0,999.99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03,984.33	11,387,07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76,015.67	-1,387,07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001,732.62	-30,456,24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32,569.95	83,156,833.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734,302.57	52,700,587.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45,032.11	24,873,53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8,361.53	17,462,86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73,393.64	42,336,40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2,308.85	3,471,99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29,084.77	6,556,57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7,452.52	8,823,75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50,083.18	37,742,85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18,929.32	56,595,17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45,535.68	-14,258,77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16,926.40	14,852,2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6,926.40	14,852,22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6,926.40	-14,852,22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780,0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8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984.34	1,387,07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0,999.99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03,984.33	11,387,07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76,015.67	-1,387,07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613,553.59	-30,498,080.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25,918.83	47,602,22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439,472.42	17,104,142.7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